

心灵漫笔

秋天的云

■特约撰稿人 安小悠

前几天，儿子在作文中这样写道：“今天我和同学们在操场上看云。云的形状各异，有鱼鳞形的，有水滴形的，有蘑菇形的，还有大树形的……我最喜欢沙漠形状的云，一朵朵白云像一个个小沙丘在天空铺展着。虽然它们排列得并不规则，甚至有些凌乱，但这更增添了云的美妙。云朵被风吹动，仿佛沙丘在流动，神奇极了。以后我要多看看云，发现更多大自然的美……”

写得真好，是秋天的云无疑了！我受其启发，决定以后也要多看看云。

这几天都是晴天，秋高气爽，天空中每天都飘着白云，形态不同。薄的云似纱，只需轻轻一吹就能把它吹散，露出一角蓝蓝的天来；厚的云宛如成片的棉团、奔腾的羊群、绵延的雪山……透出宏

大的张力；不厚不薄的云兀自在天上舒展，太阳的光线透过云层，为它镶嵌了一道金边。只要抬头看到的人，都会在心里赞叹：秋天的云真美啊！

我们习惯用朵来作为形容云的量词，但对秋天的云，光用朵来形容是不够的。有时候，天空仿佛一块扯平的蓝布，寥寥白云成丝成缕，仿佛某个顽童拿了粉笔，想勾勒风的形状，随手画了几笔，这时的云便以线计。如果这一线云晕染开，就变成缥缈的丝带，这时又以根计了。假如这丝带般的云绵延千里，又当以何计？八千里路云和月，还有比这更恰当的形容吗？若逢秋云映水，是河，便是一河云；是湖，便是一湖云；是溪，便是一溪云；是塘，便是一塘云，天光、云影共徘徊。

看云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。倘若无事，可至郊野开阔处，择一缓坡卧看云，

独行也好，约三五知己亦好，是秋日一大乐事。即使无酒，有云就能醉眠芳草。秋阳柔和，暖暖地敷在脸上，云天俱净，眼睛也很舒服，对久居都市的人来说，是千金难买的时光。即便看上半日也不觉单调，因为云是时刻变幻的——卧看满天云不动，不知云与我俱东。除此之外，碧云天，黄花地，西风紧，还能不时看到几行南飞的雁群穿越云间，撒下一串温暖的叮咛。

老同学在微信朋友圈发过一张图片让大家猜，留言几乎都是“雪地”。一眼望去确实如此。直到她提醒倒过来看，大家才恍然大悟，那竟是一张云景图，颠倒过来便成了神奇的雪地图。白云在天上翻涌，如同深蓝色的海面腾起的白浪，让人相信万事都有转机。上个月我去云台山，恰逢雨后初霁，大团大团的云雾从山中升起，

在脚下翻涌、在身侧流逝，且越来越浓烈，简直像闯进了云中世界。我们爬到茱萸峰顶，云雾缭绕，峰顶的庙宇宛如琼楼。据说，王维当年重阳登高，就是于此写下“遥知兄弟登高处，遍插茱萸少一人”的，故才将此山命名为“茱萸峰”。但站在峰顶，看着漫山遍野的云雾，我想到的却是王维的另一句诗——“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”，何其淡泊洒脱！我们在峰顶待了半个多小时，虽然没能饱览深秋层林尽染之妙，却难得体会了“云深不知处”之感，也算不枉此行了。

我很喜欢作家冰心的诗句：“愿你生命中有够多的云翳，来造成一个美丽的黄昏。”我当然知道人生并不都是白云皑皑，也会有阴云密布的时刻。我愿意用落日的云朵来编织一整晚的梦境，用来抵御那些愁云惨淡的日子。

一直写下去

■王艳敏

上初三前，我的作文一直很差。但上初三那年，我喜欢上了写日记。把作业写完后，我最爱做的事情就是在昏暗的灯光下拿出笔记本，记录一天想要留下的事。没有固定的格式，天马行空，我越写越有精神。这个习惯一直坚持到高中，让我的写作水平有了很大提升——我的作文在高中时不断得到老师的夸奖，我的文学之梦也是在那时有了萌芽。

参加工作后，刚步入社会的我虽有些不习惯，却也在生活的驱使下一路向前。生活、工作的忙乱，让我的文学梦暂时搁浅了。

儿子上一年级时，在老师的推荐下，我给孩子买了很多课外读物，《昆虫记》《安徒生童话》《鲁滨逊漂流记》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《名人故事》等，这些书增强了孩子的阅读能力，开阔了孩子的眼界。这些书不仅适合小学生阅读，也适合家长阅读。为了增强儿子对书中故事情节的理解能力，我也没少下功夫，买回来的书几乎每本我都读过。和孩子讨论读书心得时，我们总能产生共鸣。家里满满两书柜的书，被我视为珍宝。有时，看着这些书，我想起了曾经的文学梦，想起了当初狂热地写日记的情景。

第一次把自己的文章变成铅字，是我写的一篇文章在集团公司的内部刊物上刊登了。想来，这也算是我的处女作吧！当时，部门领导为了鼓励员工积极投稿，每篇稿子一经刊发都会给予相应的物质奖励。当从经理手里接过奖金时，我被自己感动了。那一刻，久违的文学梦像湖水般在心底荡漾开来。

人生的旅途就是这么奇妙。后来，因为买葡萄，我认识了好友琴。她是一位很健

谈、很热心的小学教师，更是一位文学爱好者。她对我的写作给予了很大帮助，让我的文学梦得以延续。

琴的文学作品经常出现在报刊上。她的写作风格朴实、真挚、细腻，每一篇都在用心记录生活的点点滴滴。在她的影响和鼓励下，我也把自己的真情实感用文字记录下来。就这样，我的第一篇《买菜记忆》终于在2019年10月发表了。

我知道我的文字功底相当薄，非科班出身，仅凭的是兴趣爱好。只有多读书、多练笔，才能提升自己的写作水平。

调整好状态后，我开始大量读书。我读杨绛的《我们仨》《走在人生边上》和由她翻译的《唐·吉珂德》；读钱钟书的《围城》；读毕淑敏的《恰到好处的幸福》《雪山女兵》；读林清玄的《林清玄散文》《清欢》《温一壶月光下酒》；读姜家的《人生海海》《风声》《暗算》；读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《人生》等。这些作家的作品，写作风格各不相同，但都是在用心血书写人生；每一个故事的背后，都是作者在用笔谱写生命的真谛，讴歌真、善、美。读后，我总会心潮澎湃、思绪万千。

“写了为数不多的文章，都是流淌的清溪小溪，足以润泽流年；闲暇之日依然坚持读书写作的习惯，在个人成长的路上我虽走得慢，但从未停止向前。这些片羽时光细碎微小，点点幽幽的光亮足以支撑我一年的诗与勇气。”不记得这是哪位作家说过的话了，但我知道，我的文学之梦才刚刚开始，如同一个蹒跚学步的孩子，未来还需要不断努力。但无论遇到任何困难，我都会坚持下去。

■编者絮语

在每个文学爱好者的文学之路上，总有许多令人感动的故事。本期起，《漯河日报·水韵沙澧》文艺副刊开辟《我的文学之路》专栏，欢迎有故事的你，将那些文学之路上发生过的故事写出来发给我们，传递温情、启迪人生。

本版信箱:siying3366@163.com

我的文学之路

挚爱 亲情

一针一线总关情

■特约撰稿人 李伟锋

那些年，我家的生活条件艰苦，穿衣几乎全靠自给自足。跟着姐姐，我学会了点种棉花籽、打棉花杈、捉棉铃虫、摘棉花等。

记忆中，棉花弹好后，母亲身罩围裙，坐在小马扎上，一手拿棉纱，一手摇纺车。纺车“嘤嘤”转动，缕缕棉花变成细长的棉线。线轴越缠越大，棉线缠成了线团，一个又一个线团被勤快的姐姐搬到织布机上。

母亲织布累了，姐姐就替母亲织几梭子。姐姐坐在织布机一端，双脚上踩着踏板，双手轮换操纵机杼，梭子在棉线之间游走。织布机织出的布叫“粗布”“大布”，厚实、绵密。粗布经裁剪做成的衣服越洗穿着越舒服。

姐姐很早就学会了绣花、钩花和织垫子、做衣服。那年，父母卖了蚕茧和瓜，用卖得的钱买了一台凤凰牌缝纫机。那台缝纫机不断线、不跳线且没杂音。缝纫机刚买回来，姐姐就坐在高凳上，脚踏踏板给人做衣服。姐姐手巧，会把旧衣服二次裁剪给人缝出满意的“新”衣服，会

把大人穿旧的衣服改成小孩衣服，会在穿破的衣服上打上好看的补丁。总之，姐姐用这台缝纫机做出的活儿总让人喜欢。我上学的书包就是姐姐用这台缝纫机做的，上面还绣着红五星呢。

姐姐出嫁后，缝纫机成了家中的摆设。一次，母亲见姐姐家还没买缝纫机，就把缝纫机给了姐姐用。

那年秋季我参加工作了，因为离家远住在单位宿舍，姐姐就精心给我缝了棉被、被罩、窗帘。冬天，为了防止我骑自行车时冻手，姐姐就给我缝了棉手套；我骑电动车后，姐姐就立刻给我做了挡风被；我结婚时，姐姐乐呵呵地给我们做了绣有鸳鸯、牡丹图案的喜被；我有了孩子后，姐姐又给孩子缝小被褥、做棉衣；我的孩子念大学时，姐姐选了上好布料给他做被罩、床单、枕头套……

读白居易的《新制布裘》里的“安得万里裘，盖裹周四垠。稳暖皆如我，天下无寒人”，听《花木兰》里的戏词“千针万线都是她们连”，我就会想起姐姐飞针走线的身影和那些旧时光……

沙澧之秋

■梁怡

我在漯河已经生活十年了。这十年，从最初的不识东西南北到如今对漯河的街巷了如指掌，从最初的居无定所到如今有了自己的家，我和漯河一起成长，亲历了城市的变迁。漯河也见证了我的奋斗足迹。

漯河景，美如画。从第一次来到这座美丽而又充满活力的城市，我便爱上了它，因为它的美深深打动了我。特别是两条河流穿城而过，使得城市有了灵动的气息。河边公园里景色优美。清晨，温柔和煦的阳光铺满河面，波光粼粼。飞鸟在水面上不自觉地掠过，似和水中鱼儿嬉戏。虽秋意已深，河边公园里的花草仍生机勃勃。路边的红枫、银杏红黄相间，仿佛一幅色彩斑斓的油画。

傍晚，夕阳晕染天空，云朵随风而动，倒映在河面上，似颜料倒入了河中，

煞是好看。河边的沙坑里，孩子们用塑料铲子认真地玩着沙子。西侧的篮球场上，一群少年正在打篮球。绿色跑道上，几个穿着运动服的年轻人在跑步，浑身洋溢着青春的活力。附近的乒乓球场上，几位老人利落地接球、发球，好不热闹。河边的小路上，有携着老人散步的，有推着孩子的，他们在河边漫步、闲聊，享受着漯河的美景。这一帧帧画面共同构成了幸福的漯河图景，让我感受到了这座城市的温馨。

漯河城包容大度、活力四射。无论你来自哪里，漯河都会接纳，让人有种“来了就是漯河人”的亲近感。这让生活在漯河的人深深地爱着这座城市，愿意为漯河的发展贡献力量。

现在的我一直以“新漯河人”自居。因为我喜欢这座城市，喜欢它的包容大度、活力四射、热情淳朴、宜居美丽。



入画

焦海洋 摄

晨光 (外四首)

■特约撰稿人 赵根蒂

金黄色的气球
飘到了信号塔上
又缓缓飘到了塔尖
“砰”的一声，被刺破了
顿时，万道金光流泻人间
到处都是

老树根

时光的河流洗礼尘世
老树根血脉贲张、破土而出
但我们所看到，只是皮毛而已
还有更深邃的信念深植人间
已与脚下的土地
紧密地融为一体

秋日丝瓜

浮生太短
与人间的联系还不够不朽

它还要开更多的花、结更多的瓜
这千丝万缕的情意
在沸腾后，尚需要秋之文火
细细地
熬上一些日子

石榴

虽是深秋
但时光仍没有美好到
让我咧开嘴笑的时候
我们成群结队、聚在枝头
就是要等到岁月，足够温柔

柿

颤巍巍靠着墙头
歌一歇
即将到来的功名利禄
压得它
直不起腰来

那棵老柿树

如果说桃树、枣树、杏树和石榴树富有浓郁乡土气息的话，那柿子树无疑是乡土味的顶峰。我家的那棵老柿树没有经过修剪和嫁接，就那么任意生长着。听家中长辈说，在院子里种柿树象征着“柿柿如意”呢。可能是树龄高，太多的枝叶分散了它的营养；也可能是由于没有经常给它浇水、施肥，老柿树结出的果子并不多。奶奶却总是很满足地说：“它已经结了不少柿子了。平时咱们又没有为它操过啥心，还想要它结多少果实呢？”

看到枝头闪亮的红柿子，我生出无限

遐想。因为那是我记忆中最诱人的风景，是我难以忘却的童年时光。

小时候，每到柿子红满天时，父亲便取来长竹竿，在竹竿一端安上一个铁圈和铁钩，在铁圈下面缝上布袋。父亲高举竹竿，往前一推或是向后一拉，又大又红的柿子便落到布袋里。当然，也有一些“漏网之鱼”直接掉到地上，父亲总会心疼地叹息。等树上的柿子被摘得差不多了，我们便把柿子小心翼翼地放进堆有麦秸的大缸里，十多天后就变得又软又甜。父亲总是让我们送给街坊邻居品尝，他说：“好东

西尝一滋味就行了，不可贪多，要多少是个头儿呢？要知道，多是没有尽头的。”当时我们并不太明白父亲的话，直到长大后才渐渐领悟。我发现，在老柿树最高的枝头上还留着几个又大又红的柿子，那是父亲故意留下的。他说马上就要凉了，那些鸟雀可能会因为降温挨饿，留几个柿子给它们填饱肚子。

后来，上了年纪的父亲举不动那根长长的竹竿了。再后来，因为新建楼房，那棵老柿树被砍掉了。曾经的老柿树和故乡的风景在我的梦中如影随形……

藏在柿饼里的秋天

爬到树上摘柿子。我摘下一个柿子咬一口，甘甜却略涩。奶奶说，这时的柿子还不能吃，只能做柿饼。

做柿饼首先得给新鲜柿子去皮。那时候给柿子去皮的工具只有小水果刀，想削好一个柿子并不容易。但是奶奶削柿子的手法却很娴熟。她拿着洗净的水果刀，从柿子的一端开始，用水果刀顺着柿子的表面慢慢削，动作流畅。削完后，柿子皮几乎不会断。

削皮完成后，奶奶再用绳拴住柿子蒂，把柿子挨个儿挂起来，让它们舒舒服服地晒太阳。晒柿饼可是件大工程，通常

需要半个月到一个月的时间，十斤柿子只能晾晒出两到三斤柿饼。我看着院子里的柿饼，心里充满着激动和期待。

柿饼晒好后便要捂霜了。捂霜时，需要将柿饼一排排放入缸中，然后加一层干柿皮，再放一层柿饼，叠放至将满缸后封缸，再将缸放置于阴凉处生霜。温度越低，柿饼结的霜越好。

柿子自带香甜，制好的柿饼更是香甜软糯，既有新鲜柿子的鲜香，也有其独特的韧劲儿。托在掌心的柿饼裹着一层晶莹的白霜，在阳光的映照下闪闪发亮。我偷偷先用舌头舔了一口，心里漾开一朵花：甜死个人呢！接着，我再咬下一口，鲜甜的果肉里包裹着滑嫩而甜如蜜糖般的流心，令人回味。每到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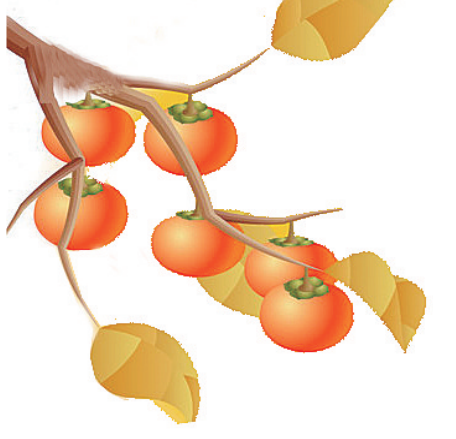
秋日枫叶

■王艳丽

自古以来，我国的文人、墨客对秋天的枫叶都情有独钟，吟咏描绘枫叶的诗文屡见不鲜。尤其在杨万里笔下——“小枫一夜偷天酒，却倩孤松掩醉容”，枫叶竟是偷喝了“天酒”而被染红的。

走进家乡的黄龙湿地公园，映入眼帘的是道路两旁一排排的枫树。从公园的西门走进，迎着刚刚升起的太阳，能观赏到不同的风景——向右是逐渐变黄的枫叶随风飘落，向左是那一大片红色的枫叶。我兴奋不已，忘记了身边的好友，自顾自地跑到枫叶树下。

驻足在枫树下，随处可见草地上、小路旁掉落的枫叶。我不忍心踩到，便轻轻捡起地上的枫叶，一会儿便收集了一大堆。我兴奋得像孩子，坐在草地上抓起身边的枫叶往腿上、身上放着，像是躺在枫叶里。我抓起一大把枫叶向上一跃，撒



■陈玉香

每到果实飘香的秋天，我都会想起老家院子里那棵老柿树。

■崔岩

秋寒逼近，田间地头的柿子树也在阵阵寒风中悄然染上一抹醉人的红晕。柿叶翻红霜，柿子满枝头，正是做柿饼的好时候。

奶奶是村里公认的“巧妇”，做果干非常拿手，尤其是做柿饼。每年一到十月，我就巴望着屋旁的柿子赶紧红，这样就可以吃上奶奶做的柿饼了。

柿子成熟后，奶奶向倦着背，拿着树杈来到院子。她努力地踮起脚想用手中的树杈把柿子一个个摘下来，可柿子却像跟奶奶捉迷藏，树杈往左，柿子就往右，怎么也摘不下来。看到这种情况，我一溜烟

